

广元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

广环开审〔2023〕6号

广元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 关于医用食用包装和耗材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元美景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医用食用包装和耗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秦巴生物医药产业园。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利用园区约15000m²工业土地，修建1层约9000m²的厂房用于生产和仓库，修建3层约1200m²的办公生活楼用于办公生活；建设8条医药用食用塑料包装盖、勺生产线，年产量3亿个；建设2条医用食用高分子改性母粒生产线，年产量2000吨；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1万元，占总投资0.91%。项目经区发展改革局以“川投资备【2211-510803-04-01-896628】FGQB-0130号”备案，符合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用地、产业规划、产业布局等要求，且项目污染治理及排放符合园区规划要求，满足园区准入条件。

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

应急预案的前提下，该项目建设从环保角度可行，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和运行，确保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

二、项目建设及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必须贯彻“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坚持循环经济、清洁生产、绿色有序高质量发展理念，在设计、建设和运行中，强化节能降耗措施，进一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落实项目内部环境管理部门、人员和制度。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冷却循环系统间接冷却水和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与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接入广元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排放。

（三）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投料与破碎时产生的粉尘，挤出与注塑时产生的有机废气，食堂油烟。有机废气先经集气罩收集，然后进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中处理，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设置在投料口的集气罩对投料粉尘进行收集，收集后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由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设施，经过处理后通过附壁排烟管道至办公生活楼楼顶排放。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耗、低噪声设备，采取台基减震、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减震设施，设置单独隔声罩，合理布置各机械设备，定期做好设备维护，加强管理等措

施，防止噪声超标排放。

(五)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产生的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品等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废活性炭、废润滑油（桶）、含废润滑油的抹布等危险废物经密封桶装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餐厨垃圾应单独收集后采用符合标准、有醒目标识的专用收集桶储存于食堂，并签订书面收运协议，确保日产日清，经收集后交由有餐厨垃圾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六) 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批复要求，规范建设各类污染物排放设施和暂存场地，设置明显警示牌等标识。

(七) 严格按照环保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切实有效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避免因风险事故导致环境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应当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环境保护设施及对策措施必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使用。

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

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六、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你公司应依法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广元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

2023年7月25日



抄送：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